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澳环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2017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嘉澳环保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751号）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公开发行18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290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第31050007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计划，公司积极推进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截至2018年1月15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7,1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约10,203.47万元（包含部分利息收入）。根据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闲置自有资金基本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理财产品。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含控股、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相关规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升股东利益。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确保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该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5,000.00万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投资理财产品。该等额度可循环使用，即任意时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5,000.00万元人民币。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办理实施。

（三）投资品种

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期限短（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

此次投资资金为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前提下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在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前提下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五）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 1、公司财务部依据董事会批准的资金理财方案，结合公司资金状况，适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经公司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报董事长批准。
-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管理，并定期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

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在定期报告披露时披露相关报告期内理财产品进展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相关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相关投资风险较低且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适时进行检查。

4、公司监事会将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正常周转需要。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内部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8年1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该等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能够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综上，保荐机构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